

遵义地区志

经济管理志

贵州省遵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程 立 周声浩 伍启林

ISBN 7-221-06407-5



9 787221 064073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贵州省遵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3.11 ISBN 7-221-06407-5

I. 遵... II. 遵... III. ①遵义地区—地方志②经济管理—概况—遵义地区
—1949~1997 IV. K29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0548 号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

贵州省遵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州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照排

贵阳经纬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正 16 开本 30.75 印张 700 千字 8 插页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ISBN7-221-06407-5/K·763 定价:108.00 元

遵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3年9月1日调整

- 名誉主任** 卢守祥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
- 主任** 叶 韬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 副主任** 余遵义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 谭剑锋 (市政府秘书长)
- 刘作会 (市方志办主任)
- 顾问** 谢尊修 (原方志办主任)
- 成 员** 刘兴国 (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
- 刘志义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 韦胜福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 郭世刚 (市经贸委主任)
- 赵命容 (市农办主任)
- 张万成 (市财政局局长)
- 骆明军 (市教育局局长)
- 段开强 (市科技局局长)
- 黎代琼 (市环保局局长)
- 黄顺洋 (市统计局局长)
- 欧阳志华 (市交通局局长)
- 田维鹏 (市民宗局局长)

杨文铁 （市文化局局长）
王平江 （市建设局局长）
姚茂宽 （市档案局局长）
唐显坤 （市国税局局长）
王公强 （市地税局局长）
薛志刚 （人行遵义中心支行行长）
陈小刚 （市公安局副局长）
杨晓强 （市贸易合作局副局长）
张黔生 （市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

《遵义地区志》总编、副总编

（2003年9月1日）

总 编 刘作会

副总编 庄广镇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黄康成 原市计划委员会主任
刘兴国 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
副主任委员 黄顺洋 市统计局局长
汪德贵 原市劳动局局长
郭建一 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张忠定 原市物价局局长
程兴念 市物价局局长
委 员 宋义松 林茂前 陈蜀黔 汪先明 贺孝亚
万 林 吴秉仁 余 跃 邹福喜 朱克华
刘建民 王启祥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编纂人员

主 编 罗立权
编 辑 蹇泓波 冯在灵
资 料 联 络 屠松宝 钟模均 夏万国 王德佩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工作人员

汪启琴 吴青箐 朱甦黔 金 青 汪育华 周 琛

《遵义地区志》凡例

一、《遵义地区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记载遵义的历史和现状。

二、《遵义地区志》是原遵义地区作为一级行政建置的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本志所载地域范围,以现行遵义市(亦即原遵义地区)行政区划的地域为准。

三、《遵义地区志》按事业分工、科学分类的原则,原规划由 40 部分志组成,1997 年又作了一次调整,确定由 39 部分志组成,分卷出版。

四、本志体裁,以专业志为主体,全志由概述、大事记、各专业志、人物志和附录组成。各专业志结构,一般分篇、章、节、目层次编写。全志以记述为主,辅以图表照片。

五、本志所记时限,贯通古今,重在当代。时间上限视各项事业所能够搜集之资料,尽可能上溯;下限原则上定为专志成稿前一年,也可因专志而异。

六、本志所载内容,重在本地区内发生的政治、经济、文化、自然等方面的重要事实,详今略古,详独略同,突出地方特点。

七、本志资料,主要来自历史文献、各类档案及经考证鉴别之口碑材料,力求翔实可靠。个别事实有不同说法的,或诸说并存,说明资料不同来源;或经考证后,选取较为可靠的记载。

八、本志统计数据,以国家统计局部门公布数字为准。国家统计局部门未及的项目,则采取经有关部门调查核实的数字。同一事物有多个不同数据者,尽量核实后选取较为准确数据,或注明不同口径及不同资料来源,以便读者参考。

九、人物志遵守“生不立传”通例,只收录有重大贡献和影响的已故人物。对于在世人物,有关专志中分别用以事系人方式记述其事迹。

十、志内称谓,凡历史朝代及年号,沿用通称,括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

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公历记月日。地理名称及历代政权、官职,均依当时的称谓。

十一、文字记述。除引文外,一律用现代汉语记述体,专业名词术语、计量单位及数字用法,一律以国家公布的规范或有关部门审定标准为准。历史资料中涉及的名词术语及度量衡单位,按原有资料记载,视情况加注今名或换算现行法定计量单位。

十二、本志门类繁多,许多专志之间因事业相互联系,内容记述会有交叉重复之处,采用各有侧重,分别详略处理,以保持各专志的相对完整,便于读者查阅。

《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编纂说明

本志编纂,除遵循《遵义地区志》凡例外,根据自身特点,作几点说明:

一、《遵义地区志·经济管理志》是根据地区志总体规划,由遵义市(原遵义地区)计委牵头,市统计局、物价局、劳动局共同承担编纂任务。鉴于其他经济管理部门另编纂有相关的专志,本志除经济综述外,仅记述计划、统计、物价、劳动4个经济管理部门的历史,故本志不能反映经济管理的全部内容。

二、本志上限因事上溯,下限至1997年。

三、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干扰,遵义地区未能编制“三五”、“四五”、“五五”计划,本志计划章中未反映这3个五年计划的编制与执行情况;对年度计划编制与执行的记述,因受全志体量的限制,只在各个年代选择一个年度计划予以记述。

四、关于数据使用,严格遵循以统计部门公布的数字为准的原则。由于统计口径的不同,全志使用的数据不尽一致,只在文、表中注明其统计口径或资料来源。各个五年计划及年度计划编制时使用的数据与统计部门的数据不完全一致,志书编纂时未作更改,对计划的执行结果则一律使用统计部门公布的数据。

五、本志遵照总凡例“所载地域范围,以现行遵义市(即原遵义地区)行政区划的地域为准”的原则,无论是中央或省开展的活动,凡涉及遵义地域并与本志记述内容有关(如遵义经济区区域规划、乌江干流沿岸地区国土规划等)的史料,均予以选择记述。



遵义市投资项目管理培训会



团结奋进的市发展计划
委员会领导班子



遵义市计委干部职工参加革
命传统教育合影



市计委主任刘兴国(右一)陪同贵州省副省长包克辛(右二)视察在建重点国债项目

市计委干部职工接受
革命传统教育



考察退耕还林和以工代赈项目

建设之中的西电东送标志性
工程——构皮滩水电站





遵义市统计局与贵阳市统计局对口交流



遵义市市长卢守祥视察统计局机关留影



遵义市统计宣传工作会



遵义市统计工作会



遵义市政府召开统计工作座谈会



遵义市物价工作会



团结奋进的遵义市物价局
领导班子



市政府总结表彰全市物
价工作先进集体



《价格法》宣传、咨询



市物价局局长程兴念在
《价格法》颁布实施四周年之际
答记者问



历届市级物价部门负责人



1993年8月1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沛瑶（左三）视察遵义



1998年12月10日，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王东进视察遵义



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林用山（左五）视察遵义市恒兴洗烫厂



遵义市劳动力中心市场开业

遵义市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作会议



遵义市劳务输出工作会议

遵义市养老保险工作会议

